

# 好消息! 我省首家“环境医院”开张

## 排污企业“生病”,方便、专家门诊都有



本报记者 王索妮

人生病了,可以去医院看病,可如果是排污企业“生病”了,这药方得去哪里开呢?

排污企业也会“生病”?其实,如果把存在环保隐患的排污企业称作“患者”,那么具体的环境问题便成了“疾病”。在过去,这些“患者”遇到问题难免手足无措,有些甚至会出现“病急乱投医”的状况,不过近日,浙江省首家给环境“看病”的“环境医院”在衢州诞生。在这里,有专业的环保技术人员充当“医生”、环保设备充当“药品”,对排污企业的疑难杂症“对症下药”。7月12日,记者实地探访这家“环境医院”,看看这剂环保良药是如何真正发挥作用的。

### 政府购买服务,为环保工作添智慧

在衢州市环保局七楼的一间办公室内,工作人员周志刚忙忙碌碌。衢州市“环境医院”刚成立,一些外部装饰暂未到位,记者上门时,周志刚正找人询问“环境医院”大楼上方LED名牌何时能安装完毕。当听说“衢州市环境医院”这块招牌这两天就能亮起来时,他悬着的心总算放了下来。

6月30日,也就是第6个浙江生态日那天,浙江省环保厅与衢州市政府联合正式挂牌成立了全省首家“环境医院”,这对周志刚和他的同事来说是件大事:“为什么我们说孔子是了不起的人?因为他是‘集大成者’。现在我们‘环境医院’的定位,也是成为‘集大成者’。”

这番豪言壮语并非空穴来风。衢州市环保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别看“环境医院”的牌子还没亮起来,但医院的很多工作其实一直都在有序进行中。早在2014年,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就与衢州环保局达成战略合作协议,为衢州市提供环境监测等方面的业务咨询与技术培训,这一次,衢州环保又与浙江省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联姻。依托省环科院和省环境监测中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环境医院”应运而生。

人员少、任务重、压力大,这一直都是基层环保工作者的常态。在过去,对排污企业的检查整治都由环保局下面的行业整治处室来完成,处室4个人要检查100多家企业,效率低下,而政府部门“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的方式也频遭诟病。现在有了“环境医院”,由第三方介入,既提高了效率又有了公信力。

衢州市环保局总工程师金永红说,其实早在医院筹备阶段,一线环保工作者已尝到了甜头。

衢州市某工业园区内一家企业曾因废气排放影响到周边企业而遭投诉,衢州市环保局执法人员到场实地检测后发现,尽管气味难闻,但测试数据却并不违反国家相应环境标准。无奈之下,衢州市环保局请省环科院带了4位环保技术人员到企业“把脉”。技术人员到企业一转发现,企业的冷凝设备因温度没到影响了效果,不能将有机物冷凝下来,此外,企业出料口本应关闭的窗户也是敞开的。综合各类情况,技术人员提供了一份整改方案,解决了一个环保难题。

### “保姆式”服务,规范企业排污行为

因“环境医院”尝到甜头的还有排污企业。据了解,随着衢州市工业的快速发展,目前衢州全市环保监管企业已达3000多家,此外这里还拥有浙江省最大的化工基地——巨化集团公司,环保工作压力可想而知。“环境医院”的建立,让企业从一个门进即可解决全部的环保问题。

走进“环境医院”,记者还真有进入医院的错觉,这里集聚了水污染防治科、气污染防治科、辐射污染防治科、监测科、环评服务中心等“专科门诊”,40多位环保专家常驻此地为衢州企业环保问题“看诊”。

“环境医院”工作人员金鑫告诉记者,其实这几年,企业的环保理念也在发生着转变,从过去的怕曝光,变成了现在主动

找专业人员帮忙解决环保问题,“但一些企业在排污减排中难免会‘头痛医头脚痛医脚’,最后效果并不理想。”

为了梳理企业环保工作现状,也受衢州市环保局的委托,“环境医院”的刘劲夫博士等专家为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60家企业编制



环保技术人员为排污企业进行室外“体检”

了企业环境档案,提供“保姆式”服务。“在建立档案的过程中,我要协助企业与环保部门沟通,解决环保手续等问题,并针对企业厂区异味和废水处理等问题积极联系专家和设备供应商,提出合理建议。”作为其中一位“保姆”,刘劲夫不仅帮助企业节约成本,还使得企业的厂区面貌、环境观感也有所改善。

### 守住绿水青山,创造金山银山

环境满意度全省第二,全年共309天空气质量优良,全年出境水水质达标率十年保持100%……从6月30日衢州发布的首本环保“绿皮书”中不难发现,衢州的环保工作可谓成绩斐然。

据悉,近年来衢州市加大环保市场的培育力度,投入了50多亿元用于环保整治和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此外,衢州市还拥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13家、环境监测机构16家、环保在线运维机构5家。“环境医院”的成立,将为衢州全市环境监测、在线运维、环保咨询等市场,提供大量环保服务需求,促进全市环保产业进一步发展。

“绿水青山是大自然对我们衢州的珍贵赐予,现在我们将通过‘环境医院’,进一步创造金山银山,让老百姓满意。”衢州市环保局局长夏汝红说。



## 不扰民、办居住证,传销组织越来越隐蔽

# 我省警方大数据研判 “猎首”成果颇丰



本报记者 许乔静 通讯员 陈谊

洗脑有套路、传销有“规章”,被称为经济“邪教”的传销活动也在升级换代,变着法子害人。昨天上午,浙江省公安厅通报了警方打击传销“猎首”专项行动的相关情况。

### 连过马路也有规定

在为期2个月的“猎首”行动中,湖州警方打掉了好几个传销团伙,而这些团伙同属一个叫“1040阳光工程”的传销组织。

这个传销组织号称是国家支持的“1040阳光工程”项目,谎称这个“纯资本运作”项目有国家、政府暗中支持,现在向社会筹集资金,只有“有关系”的人才能加入这个项目。每个人只要投资69800元,再邀请两位“合作伙伴”,过两三年就可以赚到1040万元。

就是这样一个纯粹骗钱的圈钱活动,却让许多人深陷其中,还坚信自己投资的是国家扶持项目,“干着一件带动地方经济发展、促进货币流通的大事”。

别看传销组织模式简单,事实上他们的反侦查能力不断提升,传销活动更趋隐蔽、组织更趋严密。湖州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沈连江介绍,以该传销组织湖州吴兴区团伙为例,这个团伙原本分布在江苏无锡和我省嘉兴、余姚等地,2015年初,由于当地公安机关持续打击,他们集体“搬迁”到湖州,选取房租相对便宜、交通便利的吴兴区八里店前村社区作为新的传销地点。为了逃避打击,这个传销组织还专门制定了一些规章制度来管理传销人员,比如《生活经营管理二十条》,对成员平时的作息时间、生活细节,甚至连过马路等都有相应的规定,要求传销人员不扰民、主动到辖区派出所办临时居住证等,还事前编排了一些应对警察、工商上门检查的说辞。

### “聚集式”传销被瓦解

“1040阳光工程”传销组织这类“聚集式”传销,以前通常会因为传销人员逼迫下线“拉人头”而发生非法拘禁甚至致死案件。而在“猎首”行动中,警方发现,此类传销有了新的变化。

省公安厅党委委员、副厅长王海仁在总结此次“猎首”专项行动时表示,我省传销组织犯罪手段呈现出洗脑方式、聚集方式、资金交易方式三方面的转变。

以前,传销组织使用单一化、暴力式洗脑模式,通常把下线聚集在一起进行“填鸭式”洗脑,如果有个别“刺头”则采取棍棒教育。现在的洗脑方式则更为“高端”,采用了多种形式、综合性洗脑模式。“大班教学”演变为“小班教学”,甚至“一对一”“面对面”,“教学”内容更趋系统化、专业化,如专门设置了传销活动所谓“合法性”解读及如何对抗执法部门等课程;对新加入者在生活上给予体贴照顾,让他们感受到“大家庭”温暖,使他们放松警惕,进而利用加入者急于求富的心理,达到精神控制的目的。

传销窝点由以往一地多点分布演化为跨区域设置、多点分布、迁移频繁,且传销人员定期交叉暂住。传销骨干头目也由本地管理转变为异地指挥,分级管理、定期巡查。资金也紧随“时代变化”,由银行柜面转账向网银等方式转化。

这些变化使得传销组织更加严密、传销体系更加多

变、传销层级更加模糊、传销人员更加分散,给公安机关发现、查处传销犯罪活动增加了很大的难度。

在这样的现状下,我省公安机关通过首次在全省范围内深度应用大数据研判“聚集式”传销违法犯罪活动线索,首次采用省厅集中研判、市局二次研判、县局精准打击三级联动作战模式,实现首次涉案线索破案率100%,骨干头目无一漏网,传销窝点精准清除、传销网络彻底瓦解,让传销违法犯罪活动在我省无立足之地。

### 下一步剑指网络传销

此次“猎首”行动中,全省共破获传销案件及因传销引发的非法拘禁案25起,捣毁传销窝点474个,刑事拘留传销骨干头目257名,遣散传销参与人员1286名,有效地遏制了全省“聚集式”传销违法犯罪活动高发、多发的势头。

近年来,网络传销形式多样,主要以“购物返利”“消费返点”“网络广告”“网络直销”“网络加盟”“网上基金投资”“股权投资”“金融互助”等为名,利用网络平台实施传销活动,具有跨地域传播、扩散速度快、参与人员众多等特点,极具欺骗性、隐蔽性,已逐渐成为传销犯罪的主流模式,隐患极大。

省公安厅经侦总队总队长蔺牛表示,下一步,全省公安机关将会同综治、工商等部门,将网络传销违法犯罪作为今后打击整治传销的重点工作。